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楊雅卉

電話：27256401

傳真：27205627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340475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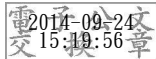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(404755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請加強宣導公私立學校校長、教師相互轉任辦理退休時，  
相關退休年資併計、退休金核給規定，以維護教師權益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函轉教育部103年9月16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30112063A號  
函，並檢附該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  
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教機構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